

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2月23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6年3月6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宇红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名，实际参会董事7名，其中董事杨佳威先生和独立董事唐曦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实施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》。

鉴于当前公司股价波动幅度较大等因素，公司未能在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之日起60日内完成首次授予登记、公告等工作。为充分落实对激励对象的有效激励，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综合考虑二级市场环境因素并结合公司自身实际经营情况、未来发展规划等，经审慎研究后，公司拟终止实施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，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涉及的220.00万份股票期权全部作废失效，同时与之配套的公司《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文件一并终止。

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出具了核查意见，中介机构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专项的法律意见书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

《证券日报》登载的《关于终止实施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9）和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登载的《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实施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法律意见书》和《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终止实施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核查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（周二）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相关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《证券日报》登载的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8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
2、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
3、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终止实施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核查意见；

4、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实施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6 日